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四川省成都市古中市街8號四川新華國際酒店舉行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3.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分配計劃及宣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事宜。
5.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6. 審批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度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任期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薪酬。

* 僅供識別

7. 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之建議業務策略（建議業務策略之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之通函中）。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龔次敏

中國 • 四川，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辦事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作登記。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其出席及在按股數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任的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舉行時間或按股數投票表決指定進行時間的二十四小時前，由H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郵寄至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由內資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郵寄至本公司於中國的總辦事處，方為有效。倘代理人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須於代理人委任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文本。填寫及寄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4. 股東或其代理人須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如委任代理人，則代理人亦須攜帶其代理人委任表格。
5.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填妥回條，並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由H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郵寄至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或由內資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郵寄至本公司於中國的總辦事處。
6.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的會期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代理人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7. 本公司於中國的總辦事處：中國四川省成都市城北商貿大道文軒路6號（郵編：610081）。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龔次敏先生及羅勇先生；(b)非執行董事張成行先生、羅軍先生、張鵬先生及趙俊懷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立岩先生、莫世行先生及麥偉豪先生。